2021年度

怀化市鹤城区芙蓉学校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怀化市鹤城区芙蓉学校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怀化市鹤城区芙蓉学校单位概况

1. 部门职责
2. 怀化市鹤城区芙蓉学校是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内设9个职能处室：校长室、书记室、副校长室、教导处、教研室、总务处、办公室、工会、德育处；
3. 主要工作职责：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九年义务教育各项政策，保障学生受教育的各项权利，维护教师职工各项权益；
4. 编制人员情况:现实有在职人员25人（其中全额拨款25人，自收自支0人）。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鹤城区芙蓉学校内设机构包括：校长室、书记室、教务处、教导处、总务处、办公室、工会、德育处、财务室，共计9个只能处室。怀化市鹤城区芙蓉学属于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从事小学教育教学工作，现有教职工26人，临聘教师11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本部门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编制范围的决算单位包括：怀化市鹤城区芙蓉学校本级。

怀化市鹤城区芙蓉学校只有本级，没有下属二级机构，因此本部门决算仅含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表格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总计620.2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20.25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因为怀化市鹤城区芙蓉学校与2020年10月建成，2020年度未设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1年度支出总计620.2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20.25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因为怀化市鹤城区芙蓉学校与2020年10月建成，2020年度未设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620.2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78.08万元，占93.2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42.17万元，占6.8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620.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9.81万元，占33.82%；项目支出410.45万元，占66.1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578.0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78.08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因为怀化市鹤城区芙蓉学校与2020年10月建成，2020年度未设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578.08万元。其中：教育支出562.69万元，占97.3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29万元，占1.78%；卫生健康支出5.11万元，占0.88%。与上年相比，增加578.08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因为怀化市鹤城区芙蓉学校与2020年10月建成，2020年度未设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78.0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其中：基本支出167.63万元，占28.99%；项目支出410.45万元，占71.01%。与上年相比，增加578.08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因为怀化市鹤城区芙蓉学校与2020年10月建成，2020年度未设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决算。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78.0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562.69万元，占97.3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29万元，占1.78%；卫生健康支出5.11万元，占0.88%。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37.6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78.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3.20%，其中：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

年初预算为152.28万元，支出决算为152.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厉行勤俭节约。

2、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67万元，支出决算为410.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5.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报，中途追加预算，其他普通教育支出大部分用于学校项目支出。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失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2.26万元，支出决算为10.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学校带编教师全部是区内调动，其机关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由原单位支出。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11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报，中途追加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7.6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44.5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6.2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公用经费23.0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3.77%，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率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无开支内容。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主要是无公务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怀化市鹤城区芙蓉学校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是原因无公务用车，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本单位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本单位公用经费为23.07万元，年初预算为30.5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7.52万元，降低24.5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例行勤俭节约、开源节流。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人数0人；开支培训费1.68万元，人数30人；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28.4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保安工资”“临聘教师工资”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8.4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评价为99分。以后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由专人负责；按照评价要求和项目特点，科学制定评价方法和指标；按照“三重一大”的要求做到各部门层层把关，相互监督。

组织对“怀化市鹤城区付芙蓉学校”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8.4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年，怀化市鹤城区芙蓉学校按照“四本预算”，确立支出绩效目标，对各项资金均进行制度化管理，按规划组织实施，保证了各项资金使用的真实、合法、有效，提高了资金的使用率。保证单位的高效运转；确保各项决策部署得到有效落实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应，也取得了发展的可持续性、长效性。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保安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45万元，执行数为7.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师生学生在学校安心的学习生活，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深受广大居民欢迎，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经济效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和专业程度还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严格遵循把控财政资金使用；二是严格落实不断提高专业水平。

临聘教师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万元，执行数为2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编制教师人数少，故而我校本年度聘请了较多临时代课老师，进而导致日常经费开支增加。加上现代化设备的使用率提高，致使水电费的支出增长，以致经费预算不足，造成学校的经费使用不尽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严格遵循把控财政资金使用；二是加强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的可操作性，对相关业务人员进行相关培训，以提高业务知识水平。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1年怀化市欧城小学实际操作申报的项目共2个，分别为：保安工资、临聘教师工资并已单独在绩效评价中公开。

2021年 怀化市欧城小学严格按照上级指示完成了预算与支出，保证了学校的正常工作开展；确保各项决策部署得到有效落实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应，也取得了发展的可持续性、长效性。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1、怀化市鹤城区芙蓉学校是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内设9个职能处室：校长室、书记室、副校长室、教导处、教研室、总务处、办公室、工会、德育处；

2、主要工作职责：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九年义务教育各项政策，保障学生受教育的各项权利，维护教师职工各项权益；

3、编制人员情况:现实有在职人员25人（其中全额拨款25人，自收自支0人）。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2021年预算数为237.6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为143.50万元，公用支出为86.73万元，项目支出为7.45万元，这些经费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专项支出**

2021年年初预算数为7.45万元，是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产业发展引导类、专项业务费用类、基本建设类、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类等。其中：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类0万元，具体有学生营养餐及食堂工作人员经费0万元、校园安保经费7.45万元，临聘教师工资21万元等。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保安工资费用支付执行国库集中支出管理模式，学校申请，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审核支付，对于直接支付批复的资金严格实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付流程，实行严格的一支笔审核支付，支出管理零风险。

**四、资产管理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总额为：365.81万元。净值354.24万元。本单位严格按照内控手册制度和流程执行采购、验收、管理、处理。对购入资产进行登记管理，指定使用人、管理人，存放地点，会计帐务处理，系统下帐处理。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年我校所有财政性资金、专项资金都纳入绩效管理的范围。我校各项开支严格执行预算，控制成本，开源节流，每一分钱的使用都有它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促进学校教育教学各项活动的开动，提升质量，学生学习生活的环境得到极大的改善，教师的生活环境也得到了相应改善。对各项资金均进行制度化管理，按规划组织实施，保证了各项资金使用的真实、合法、有效，提高了资金的使用率。保证单位的高效运转；确保各项决策部署得到有效落实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应，也取得了发展的可持续性、长效性。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编制教师人数少，故而我校本年度聘请了较多临时代课老师，进而导致日常经费开支增加。加上现代化设备的使用率提高，致使水电费的支出增长，以致经费预算不足，造成学校的经费使用不尽合理。由于专业业务水平不高，对于固定资产的管理和入账不够规范合理。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能够足额安排财政预算，确保各项日常工作的开展。

2、加强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的可操作性，对相关业务人员进行相关培训，以提高业务知识水平。